

中等专业教育自学考试教材

贵州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委员会办公室 组编

企业财务会计

(试用本)

贵州教育出版社

贵州省中等专业教育自学考试
教材(大纲)编审委员会

主 编: 张世俊 方德林
副主编: 张宗煊(常务) 俞云华(常务) 高潮猛
编 委: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道光 方德林 古 涛 张世俊
张宗煊 俞云华 高潮猛 梁茂林

编写说明

为适应贵州省中等专业自学考试的需要，由贵州省自学考试办公室负责组织了本门教材的编写工作。本门教材的编写完全按照新的会计法规、《会计准则》、《财务通则》、新的《企业会计制度》及新的增值税会计处理的原则进行编写，因此本书的编写内容最新，此外在编写中以工、商企业为主较为详细地叙述了其会计核算过程，其内容较为全面。

由于本教材主要是为中等专业自学考试考生而编写，因此，在编写过程中力求做到简明扼要、突出重点、详略得当、理论联系实际、通俗易懂。本教材既是中专自学考试者的必备教材，也可以是各工、商企业的财会人员、财经中专学生的参考用书。

本教材的编写由贵州省自学考试办公室负责组织，由贵州省财政学校的周晓平负责召集和安排，具体的编写人员及内容为：贵州省财政学校的周晓平编写第三、四、五、七章，贵州省财政学校的段一新编写第二、十、十一、十二章，贵州省经干院的胡北忠编写第一、六、八、九章。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加之编写时间仓促，书中难免有疏漏错误之处，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九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	(1)
第一节 企业财务会计的内容	(1)
第二节 企业财务会计的基本前提和 一般原则	(6)
第三节 企业财务会计的任务	(11)
第四节 企业会计工作的组织	(12)
第二章 货币资金与应收款项的核算	(16)
第一节 货币性资产的核算	(16)
第二节 外币核算	(32)
第三节 应收款项的核算	(38)
第三章 存 货	(50)
第一节 存货概述	(50)
第二节 存货收发的凭证	(62)
第三节 存货明细分类核算的方法	(70)
第四节 材料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的 收发核算	(76)
第五节 材料存货按计划成本计价的 收发核算	(84)
第六节 低值易耗品与包装物的核算	(94)

第七节 委托加工材料和产成品的核算·····	(103)
第八节 存货的清查·····	(107)
第四章 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	(111)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标准与分类·····	(111)
第二节 固定资产的计价·····	(113)
第三节 固定资产取得的核算·····	(115)
第四节 固定资产折旧的核算·····	(120)
第五节 固定资产减少、清理与盘盈盘亏 的核算·····	(129)
第六节 固定资产的明细核算·····	(136)
第七节 在建工程的核算·····	(139)
第五章 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和其他资产·····	(145)
第一节 无形资产的核算·····	(145)
第二节 递延资产的核算·····	(159)
第三节 其他资产的核算·····	(163)
第六章 对外投资的核算·····	(165)
第一节 对外投资概述·····	(165)
第二节 短期投资的核算·····	(166)
第三节 长期投资的核算·····	(171)
第七章 流动负债与长期负债·····	(181)
第一节 负债概述·····	(181)
第二节 流动负债的核算·····	(182)

第三节 长期负债的核算·····	(196)
第八章 成本与费用 ·····	(212)
第一节 成本费用核算要求·····	(212)
第二节 成本与费用的归集和分配·····	(215)
第三节 生产费用在完工产品与在产品之间的 归集和分配·····	(237)
第四节 期间费用的归集和结转·····	(245)
第九章 工业企业销售、利润形成和分配的核算 ··	(247)
第一节 工业企业销售核算·····	(247)
第二节 利润实现的核算·····	(261)
第三节 利润分配的核算·····	(275)
第十章 商品流通企业商品购销存的核算 ·····	(280)
第一节 流通企业概述·····	(280)
第二节 商品按进价计价的购销存核算·····	(282)
第三节 商品按售价计价的购销存核算·····	(297)
第四节 流通企业费用核算·····	(311)
第十一章 所有者权益 ·····	(318)
第一节 所有者权益概述·····	(318)
第二节 投入资本的核算·····	(320)
第三节 资本公积与盈余公积的核算·····	(324)
第十二章 会计报表 ·····	(329)

第一节	会计报表的意义和种类·····	(329)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332)
第三节	损益表·····	(344)
第四节	财务状况变动表·····	(352)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企业财务会计的内容

企业财务会计是会计学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企业会计的领域正在扩大，其研究的内容也在日渐完善。

企业财务会计是运用于企业单位的专业会计。它所反映和监督的内容是各个企业单位能够用货币表现的经济活动。企业单位是从物质生产的单位，其生产经营过程要经过供应、生产和销售三个阶段。在其过程要发生各种各样的经济活动。企业单位经济活动发生过程都具有两个方面，既是使用价值的生产和交换过程，同时又是价值的形成，实现和分配的过程。使用价值表现为物质的运动。另一方面是其价值方面表现的资金运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资金运动是会计的内容，而企业单位的经营资金运动则是企业财务会计的内容。企业财务会计的具体内容又表现为企业会计要素。

企业会计要素是企业财务会计内容按其经济内容的基本分类，是会计内容的明确化与具体化。我国《企业会计准则》将会计要素分为六大类：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利润。现分别加以说明如下：

(一) 资产要素

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能以货币计量的经济资

源，包括各种财产、债权和其他权利。资产具有以下四个基本特征：

- (1) 资产是一项经济资源。
- (2) 资产应当能以货币计量。
- (3) 资产应当为企业所拥有或控制。
- (4) 资产包括各种财产、债权和其他权利。

资产按流动性一般分为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和其他资产。

(1) 流动资产。是指可以在一年或者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变现或者耗用的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及各种存款、短期投资、应收及预付款项、存货等。

(2) 长期投资。是指不准备在一年内变现的投资，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其他投资。

(3)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规定标准以上，并在使用过程中保持原来物质形态的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工具器具等。

(4)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长期使用而没有实物形态的资产，主要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商誉等。

(5) 递延资产。是指不能全部计入当年损益，应当在以后年度内分期摊销的各种费用，主要包括开办费、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及大修理支出等。

(6) 其他资产。是指除以上五个资产项目以外的资产，主要包括特准储备物质等。

(二) 负债要素

负债是指企业所承担的能以货币计量、需以资产或劳务偿还的债务。负债具有以下特征：

(1) 负债必须是由过去已经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所引起，由企业现在所承担的债务义务，同时，必须在未来的某个时候通过转让资产或提供劳务来履行。

(2) 负债是企业现存的能够用货币确切地计量或合理估计的债务责任。这种责任对负有债务的企业来说，必须在具有约束力的合同或法律规定的条文中加以承诺。

负债按偿还期限长短分为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

(1) 流动负债是指将在一年或者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偿还的债务，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帐款、预收帐款、应付工资、应交税金、应付利润、其他应付款，预提费用等。

(2) 长期负债是指偿还期在一年或者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以上的债务。其特点是数额较大，偿还期限较长。主要包括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

(三) 所有者权益要素

所有者权益是指企业的投资人对企业净资产的所有权。所有者权益有以下特征：

(1) 所有者权益表明了企业的产权关系，它反映企业的投资人对企业净资产的要求权和所有权。

(2) 所有者权益与负债共同构成了企业的权益，是企业资产的来源。

(3) 企业所有者权益数额的确定，取决于资产和负债的计量，即二者相减后的净额才构成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主要包括企业投资人对企业的投入资本以及

形成的资本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等。

(1) 投入资本是指企业投资者以现金、实物、无形资产等形式实际投入企业经营活动的各种财产物资。

(2) 资本公积是指企业在筹集资本金活动中，投资者交付的出资额超过出资金本的差额，法定财产重估增值，以及接受捐赠的资产价值等。

(3) 盈余公积金是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从利润中提取的各种公积金。

(4) 未分配利润是指企业留予以后年度分配的利润或待分配利润。

(四) 收入要素

收入是指企业在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等经营业务中实现的营业收入。收入具有以下特征：

(1) 收入代表着企业在一个会计期间内经济利益的增加，这主要表现为企业资产的流入或增值以及负债的减少，从而导致企业净资产的增加。

(2) 任何企业取得的收入与其所发生的费用相配比后，如果收入大于费用，则企业产生盈利，因此收入要素与费用、利润两个要素发生联系。

收入的组成内容有基本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

(1) 基本业务收入是指工业或商业企业销售各种产品或商品、提供工业性劳务作业而发生的收入。

(2) 其他业务收入是指企业除基本业务以外的其他业务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在工业企业，它主要指各种工业产品以外的其他销售或其他业务的收入。

(五) 费用要素

费用是指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各项耗费。费用具有以下特征：

(1) 企业发生的费用代表着一个会计期间内企业经济利益的减少，这主要表现为企业资产的减少或损耗以及负债的增加，这必然导致企业净资产，即企业所有者权益减少。

(2) 费用与收入具有配比原则。

费用的组成内容有：直接费用、间接费用和期间费用。

(1) 直接费用：是指企业为生产经营商品和提供劳务等发生的各项直接支出。

(2) 间接费用。是指企业为生产产品和提供劳务而发生的各项非直接消耗的费用，即制造费用。

(3) 期间费用是指企业行政管理部门为组织和管理生产经营活动而发生的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为销售和提供劳务而发生的进货费用和销售费用。

(六) 利润要素

利润是指企业在一定时期的经营成果。利润的特征是收入与费用两个会计要素相配比的结果，并最终可导致所有者权益发生变动。

利润的组成内容主要包括营业利润、投资净收益和营业外收支净额。

(1) 营业利润是指企业的营业收入减去营业成本、期间费用和营业税金后的余额。

(2) 投资净收益是指企业对外投资所获得的利润、股利和利息等投资收入减去投资损失后的余额。

(3) 营业外收支净额是指与企业生产经营没有直接关系的各种营业外收入减去营业外支出后的余额。

前述六个会计要素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其中：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三个要素构成一组，反映企业在某一特定时间上的财务状况。收入、费用和利润这三个要素构成另一组，反映企业在一定时期内的经营成果。

第二节 企业财务会计的基本前提和一般原则

一、企业财务会计的基本前提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就是限定会计核算的范围、内容，并对收集、加工处理会计信息加以过滤和筛选，以保证会计工作的正常进行和会计信息的质量。企业经营活动作为会计核算的对象具有不确定性。而会计核算的目的就是通过连续、系统、全面地记录、计算和反映，为各方面提供有价值的会计信息。为此，必须对会计核算的对象和会计核算方法本身，做出基本规定，即建立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也称为会计假设。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是企业财务会计核算的基本依据，也是制定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核算制度的重要指导思想。企业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有以下四条：

（一）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是指会计工作为之服务的特定单位，为会计工作规定活动的空间范围。《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会计核算应当以企业发生的各项经济业务为对象，记录和反映企业本身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也就是说会计核算反映一个特定企业的经营活动，既不包括企业所有者本人，更不包括其他

企业的经营活动。

企业会计主体与企业法人的关系是所有的经营法人都是会计主体，但并不是每一个会计主体都是法人。

(二) 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是指会计核算应以企业既定的方针、目标和持续、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为前提。持续经营假设为解决会计核算中常见的财产计价和费用分配问题提供了前提条件。

持续经营只适用于处于正常生产经营状态下的会计主体，如果一个企业发生停业或破产清算，则此前提就不再适用，企业会计处理方法就应作相应的改变。

持续经营假设的运用，可以使会计核算的程序、方法以及为经济决策提供的会计信息保持一定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三)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是指对企业的全部经营期人为地划分为相等的时间阶段，以便分期结算帐目和编制会计报表。我国企业会计准则中将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季度和月份。年度、季度和月份的起讫日期采用公历日期，即会计年度与公历年度相等，从1月1日开始到12月31日为止。

会计期间假设对会计理论及实务的发展有着重大影响。首先，由于人为地划分了会计期间，就有必要对各种成本或费用在会计期间进行归集与分配，并且对营业收入的确认要作出规定等。其次，由于会计期间是人为地按相等长度进行划分的，因而在一个会计期间内，企业各项资产和权益的变动常与现金收入和支出的实际情况不相吻合，因此，才在会计核算中产生了权责发生制与收付实现制两项会计原则。

(四) 货币计量单位与币值稳定

货币计量单位是指对所有会计核算的对象采用同一种货币作为统一的尺度来予以计量，并把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的数据转化为按统一货币单位反映的会计信息。《会计准则》规定“会计核算应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随着我国对外开放政策的实施，外商投资企业在我国得到迅速发展，国内企业的对外投资和对外贸易业务也日益增多，许多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以外币收支为主，为便于企业对外开展业务，也可选用某种外币为记帐本位币。

币值稳定是指为了便于分析，比较和评价企业前后各期的获利能力和偿债能力等，在会计核算中不考虑货币价值变动因素的影响，即假设货币的价值稳定不变。

二、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是对会计核算工作的基本要求，它在会计准则中居于指导地位，指导着会计准则的制定和整个会计核算工作，为我国会计制度的统一和规范提供了前提条件。在我国企业会计准则中，规定了我国会计核算应遵循的一般原则共有以下十二项：

（一）客观性原则

该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应当以经过审核的、能证明经济业务实际发生的并且是合法的会计凭证为依据，如实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相关性原则

该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必须遵守国家有关的财经法规，会计信息应当符合国家宏观经济管理要求，满足有关各方了解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需要，满足企业加强内部经营管理的需要。

(三) 可比性原则

该原则又称为统一性原则，是指为了保证不同企业之间会计资料数据的可比性，以便为国家进行宏观调控和管理，为投资者能正确作出经济决策提供必要的会计信息，会计核算应当按照规定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会计指标应当口径一致，相互可比。

(四) 一贯性原则

该原则是指在会计核算中，经常会遇到有多种可供选择的情况，如存货计价方法、折旧方法、成本计算方法等等。为了保证会计报表有关数据的前后期可比性，防止会计人员通过任意选择会计方法而影响会计数据的客观性，会计业务处理方法前后期就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如确有必要变更，应当将变更情况、变更原因以及对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在财务报表中加以说明。

(五) 及时性原则

该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应当及时进行，即会计事项的帐务处理应当在当期内及时进行，不能延至下一会计期间或提前至上一个会计期间，财务报告也应在会计期间结束后规定的日期内及时编报给有关部门和人士。

(六) 清晰性原则

该原则是指在会计核算中，会计记录和会计报告应当清晰明了，便于理解和利用。

(七) 权责发生制原则

权责发生制又称为应收应付制或应计基础，是指在会计核算中以应收应付作为计算标准来确定本期收入和费用的一种帐务处理方法。根据权责发生制的要求，凡是企业在本会

计期间内实际发生，应属于本期的收入或支出，不论其款项是否已实际收到或付出，都应列作为本期的收入或支出；反之，凡不是企业在本会计期内实际发生，不应属于本期的收入或支出，即使其款项已经实际收到或付出，也不能作为本期的收入或支出。例如，某企业当年2月份销售一批产品，货款于当年4月份通过银行收到。按权责发生制的要求，该项货款即使是在4月份实际收到，也应计入2月份的收入。由于权责发生制有助于准确反映各个会计期间的收入和费用，能正确计算企业的经营成果，所以企业的会计核算应当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八）配比原则

该原则是指为了正确计算企业的经营成果，企业在一个会计期间取得的收入应当与其发生相关的成本、费用相互配比，并且应在同一个会计期间内登记入帐。

（九）谨慎性原则

该原则又称为稳健性原则，是指企业在选择会计处理方法时应当尽可能不高估资产和所有者权益的方法，要求企业的会计核算尽可能建立在比较稳妥可靠的基础上。在会计核算中，谨慎性原则最典型的应用主要是加速折旧，计提坏帐准备和存货估价采用成本与市价孰低法等。谨慎性原则的应用，主要是为了保全企业资产的完整，提高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应付市场竞争和经营风险的能力。

（十）历史成本原则

该原则又称为实际成本核算原则或原始成本原则，是指在会计核算中，企业的各项财产物资应当按取得或生产、购建时发生的实际成本计价并登记入帐。当物价发生变动时，